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2022 年单位预算

二〇二二年三月四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护理保健服务。承担武汉地区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临床诊疗、医学教育、科学研究、保健与健康教育、公共服务、质量控制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内设机构 21 个，包括：党务办公室、纪检监察科、宣传科、工会、团委、院务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医务部（病案统计科）、护理部、公共卫生科（医院感染办公室）、科教科、社会服务部、精神障碍防治办公室、财务科（绩效管理办公室）、审计物价科、医保办、总务科、保卫科、信息科、设备科（采购管理办公室）、六角亭院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三、人员构成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总编制人数 415 人，其中：事业编制 415 人。在职实有人数 344 人，其中：事业编制 344 人。另有编外长期聘用人员 397 人，主要是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

离退休人员 294 人，其中：退休 294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2022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2.收入总体情况表

表 3.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9.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0.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1.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2.卫生健康能力建设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3.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4.医疗卫生机构运转维护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95.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50992.18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36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51161.8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526.1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104.85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3788.11	本年支出合计	53788.1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3788.11	支 出 总 计	53788.11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53788.11	53788.11	2795.93				50992.18										
713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53788.11	53788.11	2795.93				50992.18										
713020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53788.11	53788.11	2795.93				50992.18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53788.11	24845.61	2894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36	995.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5.36	995.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682.35	682.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313.01	313.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161.80	22324.15	28837.65			
21002	公立医院	50269.89	21747.74	28522.15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50269.89	21747.74	28522.15			
21004	公共卫生	300.00		30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00.00		3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6.41	576.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6.41	576.4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50		15.5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50		15.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6.10	1526.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6.10	1526.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8.00	1138.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5.06	65.06				
2210203	购房补贴	323.04	323.04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04.85		104.85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 支出	104.85		104.85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 息支出	104.85		104.85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795.93	一、本年支出	2795.9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95.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290.92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04.8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104.85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795.93	支 出 总 计	2795.93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95.93	1,870.10	1,865.69	4.41	925.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36	995.36	995.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5.36	995.36	995.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2.35	682.35	682.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3.01	313.01	313.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0.92	469.94	465.53	4.41	820.98
21002	公立医院	934.01	428.53	424.12	4.41	505.48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934.01	428.53	424.12	4.41	505.48
21004	公共卫生	300.00				30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00.00				30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41	41.41	41.4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41	41.41	41.4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50				15.5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50				15.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4.80	404.80	404.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4.80	404.80	404.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8.04	198.04	198.04		
2210202	提租补贴	41.26	41.26	41.26		
2210203	购房补贴	165.50	165.50	165.5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04.85				104.85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04.85				104.85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04.85				104.8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70.10	1865.69	4.4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7.36	1417.36	
30102	津贴补贴	206.76	206.7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2.35	682.3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3.01	313.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20	17.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8.04	198.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1		4.41
30202	印刷费			
30211	差旅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216	培训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1		4.4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8.33	448.33	
30307	医疗费补助	24.21	24.2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4.12	424.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注：此表无数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此表无数据。

表9

项目支出情况表

单位：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8,942.50	925.83						28,016.67	
713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8,942.50	925.83						28,016.67	
713020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28,942.50	925.83						28,016.67	
31	本级支出项目		28,942.50	925.83						28,016.67	
42010022713T000000456	基本建设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3,555.00							3,555.00	
42010022713T000000462	疾病预防与控制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280.00	280.00							
42010022713T000000485	公立医院改革补助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505.48	505.48							
42010022713T000000486	政府债务本息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104.85	104.85							
42010022713T000000503	医政医疗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10.00	10.00							
42010022713T000000504	科研培训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5.50	5.50							
42010022713T000000505	健康武汉和爱国卫生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20.00	20.00							
42010022713T000000609	机构运转一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24,461.67							24,461.67	

表 1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1 年 12 月 23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填报人	柳诗音	联系电话	027-82281692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1 年	2020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795.93	5.20%	4,233.09	4,093.4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50,992.18	94.80%	35,504.21	30,385.67
		合 计	53,788.11	100.00%	39,737.30	34,479.09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24,841.20	46.18%	18,485.32	15,836.87
		运转类项目支出	4.41	0.01%	4.41	4.48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8,942.50	53.81%	21,247.57	18,637.74	
合 计		53,788.11	100.00%	39,737.30	34,479.09	
部门职能概述	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护理保健服务。承担武汉地区心理健康和精神卫生临床诊疗、医学教育、科学研究、保健与健康教育、公共服务、质量控制等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1. 深化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优化布局深化重点专科建设； 2. 依托质控体系推进精细化管理，依托信息化建设促进高效管理。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公共卫生服务	本级支出项目	300	300	疾病预防与控制；健康武汉和爱国卫生	
	卫生健康能力建设	本级支出项目	15.5	15.5	医政医疗；科研培训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	本级支出项目	4165.33	4165.33	基本建设；公立医院改革补助；政府债务本息	
	医疗卫生机构运转维护	本级支出项目	24461.67	24461.67	机构运转维护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5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打造特色专科品牌，提升临床诊疗水平。 目标 2：有序储备培养人才，提升科研教学水平。 目标 3：优化院区布局，完善信息化建设和质控体系。 目标 4：夯实三专心理服务体系，健全精神障碍防治和康复体系。		目标 1：深化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优化布局深化重点专科建设 目标 2：依托质控体系推进精细化管理，依托信息化建设促进高效管理			

长期目标 1:	打造特色专科品牌，提升临床诊疗水平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市级重点专 学科数量	逐步增加	医院十四五发展规划 (2021-20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患者平均住院日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公共卫生专科体系 建设	不断完善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		
长期目标 2:	有序储备培养人才，提升科研教学水平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研项目论文发表 数量	不断增加	医院十四五发展规划 (2021-2025)
		质量指标	人才队伍建设	逐步加强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中国医院精神科科 技影响力	不断提升		
长期目标 3:	优化院区布局，完善信息化建设和质控体系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二七院区心理康复 大楼建设项目	完成	医院十四五发展规划 (2021-2025)
		质量指标	智慧医院建设水平	不断提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全国三级公立医院 绩效考核精神专科 医院排名	不断提升	
社会效益 指标		质量控制体系	逐步完善		
长期目标 4:	夯实三专心理服务体系，健全精神障碍防治和康复体系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规范管理率	≥85%	医院十四五发展规划 (2021-2025)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规范面访率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	不断完善	
社会效益 指标		精神障碍防治体系	不断完善		

		社会效益指标	精神障碍康复体系	不断完善			
年度目标 1:	深化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 优化布局深化重点专科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1.00%	83.00%	≥80.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面访率	80.00%	81.00%	≥80.00%	
		数量指标	提升武汉市心理危机干预队伍危机处置技能培训人次		>130 人次	>130 人次	
数量指标		重点专科发表 SCI 论文数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			不断完善		
年度目标 2:	依托质控体系推进精细管理, 依托信息建设促进高效管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质量指标	信息化云平台建设			不断推进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开展质量管理培训		2 次	6 次	
	数量指标	门诊人次	276,636	385,394	不断增加		
	数量指标	住院人次	6,808	10,985	不断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每门急诊人次平均收费水平	319.74	312.75	不断降低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出院者平均医药费用	20,359.22	20,394.21	不断降低		
	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3%	90.6%	≥90%		

表 11-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填报日期：2021 年 12 月 23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卫生服务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毅	联系电话	027-8228170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工农兵路 89 号	邮政编码	430012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p>《“健康武汉 2035”规划》（武发〔2018〕7 号）； 《武汉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工作方案》（武政办〔2020〕68 号）； 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323 健康问题”系列防治方案和体系建设方案的通知》 《关于印发影响群众健康突出问题“323”攻坚行动 2021 年工作计划的通知》； 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武汉市公共卫生重点学科管理办法的通知》（武卫〔2020〕5 号）</p>		
项目实施方案	<p>1.健全精神卫生防治体系，为人民群众提供心理健康促进和精神障碍防治干预，诊疗和康复训练的连续性综合服务。</p> <p>2.依据《武汉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工作方案》，不断完善横线到边、纵向到底的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健全武汉市社会心理服务指导中心，指导各区、各部门开展社会心理服务工作。规范促进武汉市心理咨询行业发展，规范人员从业行为。夯实“三专”心理服务体系，加强市心理专班、区心理专员、街道（乡镇）心理专干三专体系人才队伍建设。定期对武汉市突发公共事件心理救援与危机干预队伍进行技术培训和督导。广泛开展科普宣传，开展心理服务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进机关。开展社会心理服务工作督导、评估等。</p> <p>3.武汉市公共卫生重点专学科建设。</p>		
项目总预算	300.00	项目当年预算	3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 年 733.04 万元，2021 年 908.46 万元。当年预算变动情况为调整项目资金分类。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相关政策调查工作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相关政策调查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0	按照调查人数测算，包括宣传品及资料印刷等	
323 攻坚行动专项防治组工作经费	323 攻坚行动专项防治组工作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	用于三级防治体系建设培训、常见精神障碍防治工作指导与督导等	
心理服务行业管理	规范促进武汉市心理咨询行业发展及从业行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0	用于非精神科医师心身医学培训、心理健康科普讲座等，按照培训人数及相关标准测算	
社会心理服务指导中心运行	市社会心理服务指导中心管理运行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0	开展精神卫生日科普宣传及武汉市第二届科普大赛等	
“三专”心理服务体系建设	加强“三专”体系人才队伍建设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按照培训人数及相关标准测算	
心理热线及危机干预队伍建设	为社会提供心理救援与危机干预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0	用于心理热线系统及人员保障，举办武汉市突发公共事件心理救援与危机干预队伍培训等	
重点专学科建设	市级公共卫生重点专学科建设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0	按照项目实施进度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印刷服务		1 批		5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完善三级精神卫生防治体系，规范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居民心理健康素养		按照省级调查方案完成武汉市居民心理健康素养调查。			
社会心理服务		不断完善武汉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规范促进心理服务行业发展，夯实“三专”心理服务体系。			
公共卫生服务		加强武汉市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同时提高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指导工作	≥4次/年	计划数据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5%	计划数据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面访率	≥85%	计划数据		
社会心理服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民心理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社会心理服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人员心理服务能力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重点专学科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表SCI论文数	2	计划数据		
重点专学科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医学培训数	2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1%	83%	≥80%	计划数据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面访率	80%	81%	≥80%	计划数据
居民心理健康素养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心理健康素养水平调查人数		4800人	5000人	计划数据
提升武汉市心理救援与危机干预队伍处置能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30人次	>130人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5%	>95%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满意度		>95%	>95%	
提升“三专”体系成员社会心理服务技能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满意度		>95%	>95%	国卫办疾控函〔2020〕987号)
提升综合医院非精神科医师心身医学处置技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100人次	>100人次	武政办〔2020〕68号)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满意度		>95%	>95%	
重点专学科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表SCI论文数			2	计划数据
重点专学科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医学培训数			2	计划数据

表 11-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填报日期：2021 年 12 月 23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能力建设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毅		联系电话	027-8228170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工农兵路 89 号		邮政编码	430012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1. 《市卫生健康委关于下达 2021 年度医学科研项目及经费的通知》 2. 《市卫生计生委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医学科学研究项目资金管理的通知》（武卫生计生办〔2018〕9 号） 3. 《医疗质量管理办法》《市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 2018 年全市卫生计生工作要点的通知》				
项目实施方案	1. 2021 年市卫健委科研课题实施。 2. 质控中心全年工作活动，包括专家授课，邀请专家组专家对辖区范围内医院开展检查工作，出差、外出学习交流等。				
项目总预算	15.50		项目当年预算	15.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 年 54.87 万元，2021 年 54.5 万元。当年预算变动情况为调整资金归集途径。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5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科研培训	2021 年市卫健委科研课题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0	按照项目实施进度测算	
专家授课	邀请专家对全市精神卫生机构开展质控培训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按照培训人数及相关支出标准测算	

质控检查	邀请专家对全市精神卫生机构开展质控检查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按照质控检查次数、专家劳务费标准等测算			
参加培训、学习	组织中心质控员外出参加培训学习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按照培训人数及相关支出标准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高水平成果产出		提高科研工作质量，提升科研实力。					
课题完成情况		推进课题实施进度，提高按期结题数。					
提升精神卫生医疗质量		通过不定期组织专家对全市精神卫生机构开展质控检查，督导整改，提升各精神卫生机构医疗质量。					
培养精神卫生质控人才队伍		通过邀请专家对全市精神卫生机构开展质控培训，组织本市质控员外出参加培训学习，加强精神卫生质控人才队伍建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高水平成果产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论文发表	有北大核心及以上级别论文发表	计划数据		
课题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研项目结题率	完成上级下达指标值	计划数据		
质控中心建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精神卫生医疗质量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质控中心建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养精神卫生质控人才队伍	不断提升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阶段性成果总结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论文投稿数			≥2 篇	计划数据
质控培训效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次	160 人次		200 人次	计划数据
质控督导效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机构数	10 家		12 家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下达整改单数	10 张		12 张	计划数据

表 11-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填报日期：2021 年 12 月 23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毅		联系电话	027-8228170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工农兵路 89 号		邮政编码	430012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发办〔2021〕18 号）				
项目实施方案	二七心理康复大楼建设，公立医院改革补助，政府债务本息等				
项目总预算	4,165.33		项目当年预算	4,165.3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 年财政拨款预算 609.85 万元，2021 年财政拨款预算 635.49 万元。2022 年与前两年基本持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165.3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0.3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10.3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3,555.0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基本建设	二七心理康复大楼建设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555.00	按照项目实施进度测算	
公立医院改革补助	公立医院改革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48	按照公立医院改革补助政策测算	
政府债务本息	一般债及专项债利息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4.85	按照债券发行金额、期限及利率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基本建设		二七心理康复大楼建设项目如期竣工验收，进一步改善医院基础设施条件，完善服务功能。					
政府债券本息		按时足额支付地方政府债券本息。					
医疗服务水平		医疗卫生服务水平、临床医学能力、医学科研能力等不断提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政府债券本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足额支付专项政府债券本息	按时支付	计划数据		
基本建设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础设施条件	不断改善	计划数据		
基本建设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不发生一般以上安全事故	完成	计划数据		
基本建设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施工质量	合格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基本建设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不发生一般以上安全事故			完成	计划数据
基本建设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建设项目进度			按期进行	计划数据
政府债券本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足额支付专项政府债券本息		按时支付	按时支付	计划数据

表 11-4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填报日期：2021 年 12 月 23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卫生机构运转维护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毅		联系电话	027-82281707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工农兵路 89 号		邮政编码	430012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2	
项目立项依据	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委属医疗卫生机构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相关文件。				
项目实施方案	医院日常运转维护：设施维护、各类小型维修、信息化系统运转维护、单位运转等。				
项目总预算	24,461.67		项目当年预算	24,461.6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 年和 2021 年未单独列为项目经费,2022 年变动情况主要为归集口径变化。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4,461.6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24,461.67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机构运转维护	医院日常运转维护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61.67	按照往年支出金额及当年业务发展需要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办公设备购置	1 批		24.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 批		98.00		
公务用车购置	1 辆		2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1 批		10.00		
印刷服务	1 批		30.00		
物业管理服务	1 批		800.00		

维修维护服务	1 批		179.00					
委托业务费	1 批		46.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机构运转维护	确保医院安全正常运转。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机构运转维护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院正常运转	满足需求	计划数据			
机构运转维护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患者就医环境	不断改善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机构运转维护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计划数据	
			房屋外墙漏水等问题			不断改善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7 小时	计划数据	
			零星维修到场速度			≤30 分钟	计划数据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60 分钟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污水、锅炉等节能环保			达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90.3%	90.6%	≥90%	计划数据

第三部分 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 2022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精神卫生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债务付息支出等。2022 年收支总预算 53,788.1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4,050.81 万元，增长 35.36%，主要是随着医疗服务能力提高和工作量提升，事业收入有所增加。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收入预算 53,788.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95.93 万元，占 5.20%；事业收入 50,992.18 万元，占 94.8%。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支出预算 53,788.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845.61 万元，占 46.19%；项目支出 28,942.5 万元，占 53.8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795.9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2,795.93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3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90.9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04.8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104.85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795.93万元。其中：本年预算2,795.93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395.79万元，下降12.40%，主要是重大公卫项目调整为中央事权后压减所致。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1,870.1万元，占66.89%，其中：人员经费1,865.69万元、公用经费4.41万元；项目支出925.83万元，占33.11%。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682.35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97.09万元，增长16.59%，主要是正常增人、晋级晋档后，缴费金额增加等。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13.01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34.32万元，增长12.31%，主要是正常增人、晋级晋档后，缴费金额增加等。

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

精神病医院(项)934.01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92.66万元，下降9.03%，主要是调整项目资金归集口径。

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300.00万元，比2021年预算减少537.9万元，下降64.2%，主要是调整项目资金归集口径。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41.41万元，比2021年预算增加12.11万

元，增长 41.33%，主要是正常增人、晋级晋档后，缴费金额增加等。

5、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15.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211.3 万元，下降 93.17%，主要是调整项目资金归集口径。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198.0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23.87 万元，增长 13.71%，主要是正常增人、晋级晋档后，缴纳金额增加等。

提租补贴(项)41.2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8.7 万元，下降 17.41%。主要是调整资金归集口径。

购房补贴(项)165.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37 万元，增长 0.83%。

7、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项)104.8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04.85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调整项目资金归集口径。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870.1 万元，按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 1,417.36 万元，主要用于：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8.33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费补

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 4.41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没有安排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项目支出 28,94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925.83 万元,单位资金 28,016.67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一)公共卫生服务 3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安排 300 万元，主要用于疾病预防与控制、健康武汉和爱国卫生等方面。

(二)卫生健康能力建设 15.5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安排 15.5 万元，主要用于医政医疗、科研培训等方面。

(三)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 4,165.33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安排 610.33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建设、公立医院改革补助、政府债务本息等方面。

(四)医疗卫生机构运转维护 24,461.67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安排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运转等方面。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1,257万元。包括：货物类142.00万元，工程类0万元，服务类1,115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2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37,450.99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使用面积）8,634平方米，房屋30,535.97平方米，车辆8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4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其他车辆（含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1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19台(套)。2021年新增国有资产712.91万元，主要为新增构筑物2项；新增公务用车1辆；新增通用设备169台，专用设备35台，家具、用具96件，无形资产5项。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2年，预算支出53,788.11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4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2021年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

(三)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于养老方面的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反映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精神病医院（项）：反映专门收治精神病人医院的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反映公共卫生支出。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

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7、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反映地方政府用于归还一般债务利息所发生的支出。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项）：反映地方政府用于归还

一般债券利息所发生的支出。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